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奋勇高新区分局

关于《广州市-湛江市产业转移合作园（湛江奋勇高新区）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（调整方案）》的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全周期管理办法(试行)》，结合我区实际，我分局组织编制了《广州市-湛江市产业转移合作园（湛江奋勇高新区）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(调整方案)》（以下简称《调整方案》）。

一、项目情况

《广州市-湛江市产业转移合作园（湛江奋勇高新区）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方案》）于2024年11月18日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批复，方案划定广湛园范围内的奋勇高新区部分为整治区域，谋划子项目10个，项目总投资为8.7882亿元，其中农用地整理168.1372公顷，建设用地整理16.245公顷，生态保护修复109.9376公顷。《实施方案》于2025年11月28日通过一般调整，谋划子项目11个，项目总投资为14.2301亿元，其中农用地整理168.1372公顷，建设用地整理22.1642公顷，生态保护修复109.9376公顷。

在推进子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因部分子项目无法按照《实施方案》落实，需结合实际进行优化调整。为加快项目实施、顺利推进全域土

地综合整治工作，我分局组织编制了《调整方案》。调整后，项目总投资、农用地、建设用地整理面积和生态保护修复面积均不低于原方案，主要优化调整广湛园(近期)补充耕地项目，广湛园(远期)补充耕地项目，腾退低效队址，广湛园北区低质低效林改造提升项目4个子项目实施内容；拟剔除广湛园中区侨乡圩镇一期1个子项目；拟新增广湛园(奋勇高新区)环境综合整治项目-企业孵化器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、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(湛江奋勇高新区)基础设施建设项目(园区标准化厂房第二期)、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-万隆路、广湛园(奋勇高新区)环境综合整治项目-垃圾转运站4个子项目。此次调整不涉及重大调整情形，符合《广东省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全周期管理办法(试行)》一般调整要求，且调整后整体实施效益预计优于原方案。

二、公示时间

2026年11月4日至2026年11月8日。

对本《广州市-湛江市产业转移合作园（湛江奋勇高新区）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(调整方案)》有任何意见和建议者，请于2026年11月9日前书面向我分局提出。

特此公示。

附件：子项目分布图

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奋勇高新区分局

2026年11月4日

广州市-湛江市产业转移合作园（湛江奋勇高新区）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（一般调整）

子项目分布图

项目类型	序号	项目名称
农用地整治项目	1	湛江奋勇高新区耕地集中整治区建设项目（广湛园近期补充耕地项目）
	2	湛江奋勇高新区耕地集中整治区建设项目（广湛园远期补充耕地项目）
建设用地整理项目	3	腾退低效队址
	4	东盟产业园园区风貌提升项目
	13	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(湛江奋勇高新区)基础设施建设项目(园区标准化厂房第二期)
生态保护修复项目	5	广州市-湛江市产业转移合作园起步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-防洪排涝
	6	广湛园北区低质低效林改造提升项目
城乡风貌及人居环境整治提升	7	广湛园场部片区及周边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
	8	广湛园(奋勇高新区)消防站项目
	11	广湛园（奋勇高新区）环境综合整治项目-垃圾转运站
	12	广湛园（奋勇高新区）企业孵化器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
	14	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-万隆路
产业导入项目	9	广湛园(奋勇高新区)智造与物流港A区项目（第一期）
	10	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(湛江奋勇高新区)基础设施建设项目(园区标准化厂房第三期)

N

0 1 2 3 KM

图 例

- 农用地整理项目
- 建设用地整理项目
- 生态保护修复项目
- 城乡风貌及人居环境整治提升
- 产业导入项目
- 镇街行政区
- 规划范围
- 整治范围
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　1985国家高程基准

广州市-湛江市产业转移合作园管理委员会　2026年10月